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5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所作出的初步審閱和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介乎約60百萬港元至73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33.6百萬港元。

基於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資料，董事會相信，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虧損主要是由於收益從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4.8百萬港元減少至13.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整體資產管理規模(「資產管理規模」，附註1)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減少，相關產品結構亦發生轉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定期月度文件。資產管理規模的轉變主要反映若干因素，包括若干相關客戶的不尋常變化，以及總體上

充滿挑戰的貿易環境之影響。整體而言，資產管理規模及產品結構轉變的影響亦包括管理費及表現費對每單位資產管理規模收益的預期相對貢獻變得更加注重表現費，而不太注重管理費。該等因素結合導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單位資產管理規模的平均收益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有所下降。該等因素結合亦導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收益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有所下降。

附註1：本集團的資產管理規模按以下基準編製：資產管理規模數據按照各基金／管理賬戶的管理人或託管人所報告的上月最後交易日（該日未必是該年度／期間的最後一個營業日）重新計算。按照一般市場慣例，達致資產管理規模數據時不會計入最後一個交易日的認購及贖回。

本公司現時正在落實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所進行的初步評估，而非基於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本公告所載數字可能會根據最新資料作出調整。本集團的業績詳情將於本集團公佈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時（目前預期將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作出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Ralph Paul Johan van Put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Ralph Paul Johan van Put*先生、*Godefriedus Jelte Heijboer*先生、*Tobias Benjamin Hekster*先生及*Roy van Bakel*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Jeroen M. Tielman*先生、白琬婷女士及魏明德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ruepartnercapital.com登載。